



正味食品

NEEQ:871723

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JIANGXI ZHENGWEI FOOD CO.,LTD



年度报告

— 2017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7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广昌县正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地为江西省抚州市广昌县工业园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

名称：广昌县正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江西省抚州市广昌县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富硒白莲、富硒食用菌的研发、种植、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7 年 12 月，广昌县正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购置江西省抚州市广昌县工业园区厂房土地，其中土地面积为 36,096.98 平方米，地面建筑约 19,732.06 平方米，标价 1,143.8848. 万元，并与当地农户签订了首期 200 亩土地的种植协定，经营模式为：“公司+农户+合作社及专利+土地+渠道”的营销模式。



2017 年 9 月，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与华东区华润万家商超签订了合作，大大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影响，并稳定和扩增市场的占有率。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8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2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5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2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正味食品、股份公司	指	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凯兴实业	指	南昌市凯兴实业有限公司
同利企管	指	南昌市同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龙头企业担保公司	指	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林峰贸易	指	陕西林峰贸易有限公司
正莲生物	指	广昌县正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指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中兴华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江西求正沃德律师事务所
股东大会	指	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2013 年 2 月 8 日起施行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华润万家	指	华润万家生活超市（浙江）有限公司
大润发	指	武汉大润发江汉超市发展有限公司
南昌百货大楼	指	南昌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1 号店	指	上海益实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旗下大型知名综合网上购物中心
国家食药总局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全国人大常委会	指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国家工商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国家质检总局	指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声耀、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珠云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准确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内部控制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完成股份制改制，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股份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各项机制还处于建立的初期，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仍需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人员的不断增加，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公司还需按照发展的实际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各项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杨声耀直接持有公司 4,6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5%，通过南昌市同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合计持有公司 58.5%股份，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林秋云直接持有公司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同时，杨声耀与林秋云系夫妻关系，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78.5%股份，是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融资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避免实际控制人操纵公司或损害公司利益情况的发生，但实际控制人仍可凭借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进行影响，从而有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可能。

政策变动风险	目前，我国对农副食品加工业实行许可证管理制度，主要涉及的法律及标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等。随着消费者食品安全意识的不断提高和我国监管部门对食品安全的日益重视，我国相关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可能不断颁布新的涉及食品的法律、法规及规章条例，对食品市场准入、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食品标准、食品标识与标签标准的要求进一步提高，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应对相关食品安全政策的变化，则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农副食品加工行业上游主要为种植业和养殖业，容易受到市场供需、气候天气等因素影响而导致价格波动。由于农副食品加工行业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成本的比重较大，因此上游行业的价格波动，对采用传统工艺、原材料利用率低的企业利润有较大影响。如果较长一段时间内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将会较大幅度压缩公司的盈利空间。
采购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莲子、茶树菇、墨鱼等均需从外部采购，虽然公司已建立一套严格、完善、科学的原材料采购机制和质量控制体系，并有效执行。但影响食品安全的因素较多，采购、运输、加工、包装、储存、销售过程中均可能产生涉及食品安全的随机因素，如果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出现质量或食品安全问题，在最终产品出厂之前未能及时发现，将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食品安全风险	农副食品加工行业是国家推行各项食品安全标准和食品质量检验的重点行业之一，且近年来，监管部门和消费者对食品安全问题日益重视。若行业内出现重大食品安全问题，往往会导致整个行业受损，同时也会导致广大消费者对某类食品的信任缺失，直接波及食品的销售量，并影响和制约整个行业的持续增长，对公司产品的销售也会产生连带影响。
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末和 2017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6.11%和 81.61%，同期比较，2017 年末比 2016 年末递减 5%负债，但是资产负债率均维持在较高水平。公司已基本用完在银行的授信额度，使公司通过借款取得资金的渠道收窄，倘若公司无法获取新的资金来源，公司发展规模和速度将受资金短缺所制约。
资产抵押风险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8 月 8 日、2017 年 8 月 9 日，公司通过厂房、土地使用权的抵押，向银行分别借款 1,300.00 万元、300 万元、300 万元，签订了流动授信借款合同，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共取得银行借款 1900 万元。上述用于抵押的资产是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必须的土地、房屋建筑物，如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遇到不可预料的突发性事件，导致公司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有可能不能及时偿还银行借款，从而导致借款银行对抵押资产采取强制措施，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	2017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017 年末 25,554,171.20、2016 年末 21,379,673.3 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8.69%和 19.73%，比例较高，公司应收账款主要系向各大商超及团购客户销售农副食品形成，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 1 年以内，但大额的应收账款仍存在不能按时收回的风险，对公司经营现金流量的充足性也造成负面的影响。随着未来公司销售规模的继续扩大，应

	收账款可能进一步增长。若公司不能继续保持对应收账款的有效管理，或者因客户出现信用风险、支付困难或现金流紧张，拖欠公司销售款或延期支付，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周转等产生不利影响。
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风险	公司大部分员工为生产、销售工人，其中部分员工或因系退休返聘人员；或参加了本地农村养老保险及新农合保险；或因入职时间短等原因，公司未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同时因公司大部分生产工人系周边地区居民，且公司已为部分员工提供员工宿舍，解决员工的住宿问题，公司目前未为公司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声耀出具书面承诺，将逐步规范和完善员工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工作，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被劳动保障部门或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的，则由此所造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一切费用开支、经济开支，本人将全额承担，保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公司股东的部分股权存在被行权的风险	截止本期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存在以下股权质押情况：公司控股股东杨声耀以持有公司的 7%（70 万股）股份为南昌市华恒吸塑实业有限公司的 27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股东林秋云、李辉、吴邦君分别以持有公司的 20%（200 万股）、6%（60 万股）、2%（20 万股）为公司的 500 万银行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若主合同债务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履行还款义务，则上述股东（出质人）持有公司的部分股权就有被行权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1、省著名商标无法续认的风险，已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到期，省著名商标无做延期。

2、关联交易显失公允的风险，2017 年江西省雅华工业陶瓷有限公司已将土地、房屋过户至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名下，故无关联交易显失公允的风险。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XI ZHENGWEI FOOD CO., LTD
证券简称	正味食品
证券代码	871723
法定代表人	杨声耀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玉湖路 487 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龚翔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18170908068
传真	0791-85770386
电子邮箱	408137623@qq.com
公司网址	www.zwsp2015.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玉湖路 487 号 邮编 33005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玉湖路 487 号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2-01-04
挂牌时间	2017-08-22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农副食品加工业(C13)-蔬菜、水果和坚果加工(C137)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农副产品收购、加工及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杨声耀
实际控制人	杨声耀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07339155073	否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玉湖路 487 号	否
注册资本	10,000,000	否
—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国盛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 88 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志坚、王文涛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东塔楼 15 层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 月 15 日，新三板交易方式变更后，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由协议转让变为集合竞价转让。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2,173,327.19	68,308,748.58	34.94%
毛利率%	39.66%	33.8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90,253.30	2,312,118.66	336.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181,905.31	2,054,506.82	298.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0.21%	18.1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0.71%	16.14%	—
基本每股收益	1.01	0.26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36,734,589.50	108,355,753.24	26.19%
负债总计	111,591,994.40	93,303,411.44	19.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142,595.10	15,052,341.80	67.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51	1.51	67.0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1.47%	84.7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1.61%	86.11%	—
流动比率	0.97	0.88	—
利息保障倍数	3.47	2.21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9,763.14	193,835.05	5,647.03%
应收账款周转率	3.93	3.11	—

存货周转率	1.19	2.00	—
-------	------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6.19%	83.3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4.94%	34.12%	—
净利润增长率%	336.41%	86.69%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	10,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贴(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 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贴除外)	2,33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290.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40,709.4
所得税影响数	332,361.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08,347.99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集收购、生产加工及销售农副食品的制造型企业，主营业务立足于农副食品加工行业。公司已掌握农副食品检验检测技术、富硒莲子种植技术、富硒茶树菇种植技术等多项关键性技术，以品质可靠的产品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目前，公司已与江西省科技师范大学、江西省农业科学院农业应用微生物研究所等外部研究机构建立了科研合作关系，研究开发新品种、新产品、新技术。公司始终秉承“以诚信为根本、以质量为生存”的发展理念，不断发挥自身技术优势，健全完善农副食品质量控制管理体系，努力为华润万家生活超市（浙江）有限公司、武汉大润发江汉超市发展有限公司、南昌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等等大型商业超市提供产品及服务。公司主要通过直接销售及大型商超销售农副食品实现营业收入并获得利润，2017 年、2016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92,173,327.19 元、68,308,748.58 元，2017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6 年增长 34.94%，呈现良好的增长态势。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食用菌、蔬菜制品、干制水产品、糖类、五谷杂粮等。食用菌、蔬菜干制品、干制水产品等原材料具有生长条件的地域性和季节性，因此，公司食用菌及蔬菜干制品的采购主要集中在江西地区、福建地区和东北地区，干制水产品的采购主要集中在浙江地区、福建地区。公司成立了采购部，专门负责公司原材料的采购工作，采购部依据生产及销售的基本情况直接面向农户进行收购，收购价格基本与市场价格持平。由于食用菌、蔬菜干制品、干制水产品等原材料的生长条件的季节性和地域性，因此，公司一般通过与产区农户签订合同，以“集中采购”形式采购。

（二）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是“以销定产”，根据销售情况来安排生产，另外，公司适当保留一定量的库存，以应付各种变化，起到应急和缓冲作用。同时，公司销售的产品具有明显的年底销售旺季的特征，为此公司在年底时间段保持较大的库存，以应对销售需求。

公司依靠自身设备对原材料、辅料进行加工生产。销售部根据每月各渠道销售情况制定销售计划，明确各类产品规格、供货时间、质量和数量。生产部按照确定的销售计划组织生产，进行生产调度、管理和控制，及时处理生产过程中的相关问题，并协调和督促生产计划的完成，对产品的制造过程，工艺流程，质量规范等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同时，公司成立了质检部，对原材料、辅料、成品等进行检验检测，保障产品的质量和食品安全。

（三）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为以“大型商超”和“直销”为核心，辅之以“经销”和“电商平台销售”。大型商超销售模式，公司与诸如华润万家生活超市（浙江）有限公司、武汉大润发江汉超市发展有限公司、南昌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大型商业超市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以大型商业超市区域市场为依托，经营销售农副食品。收入确认原则：以超市出具结算单为收入确认时点。

直销模式，公司将产品直接销售给诸如三一集团有限公司、江西大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等团购群体或个体。公司采用的直销模式能够将公司在原材料采购、成本管控、快速效益客户、质量保障等方面的优势转化为吸引客户的综合优势，维护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收入确认原则：以发货后经客户签收为收入确认时点。

电商平台销售模式，公司依托京东、天猫、淘宝等电子商务平台，实现对外销售。顾客在网站上可以自由选购商品，由公司接单分拣发货，减少商品流通环节，为顾客提供方便、快捷的购物服务，丰富了公司销售网络。收入确认原则：以发货后经客户签收为收入确认时点。

经销模式，公司与一些农副食品经销商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经销商自主经营销售公司产品，公司不再参与经营管理。收入确认原则：以发货后经经销商签收为收入确认时点。

（四）盈利模式

通过大型商业超市销售、直接销售、经销商销售、电商平台销售产品实现收入并获得利润。2017 年、2016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92,173,327.19 元、68,308,748.58 元，2017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6 年增长 34.94%，毛利率：2016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33.88%，2017 年主营毛利率为 39.66%，增长率为 17.06% 呈现良好的增长态势。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本期，公司经营情况分三大块：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92,173,327.19 元，较去年同期销售收入增 23,864,578.61 元，增幅为 34.94%，主要有以下方面原因：

第一、品牌效应不断增强：公司具有较强的品牌优势，随着与华润万家有限公司、武汉大润发江汉超市发展有限公司、南昌市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联盛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和昆山润华商业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分公司等大型商超的深入合作，公司向商超的供货量和供货品种不断增加；

第二、新客户的开发：公司在维护原有客户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客户，2017 年公司的新客户主要包括武汉大润发江汉超市发展有限公司、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粮油集团有限公司、江西大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南昌科宝恩实业有限公司、吉安市甘雨亭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省绿滋肴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塞翁福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和南昌菲尚贸易有限公司等，营业收入都有同期增长；

第三，新渠道的开发：公司在保证线下销售的同时，积极发展线上销售，在淘宝、京东和邮乐网等线上平台均有销售公司产品，虽然起步较晚，但 2017 年销售 1,332,954.3 元仍比 2016 年增长。②由于销售业绩有较高的攀升，使得公司财务状况好转，本期净利润为 10,090,253.30 元比去年同期 2,312,118.66 元增长 336.41%，公司的盈利能力显著提升。③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 11,139,763.14 元比同期 193,835.05 元增长 5647.03%，系公司经营业绩提升及管理得当的成绩

第四，子公司的成立：因公司发展需要，2017年9月18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广昌县正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地为江西省抚州市广昌县工业园区；名称：广昌县正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富硒白莲、富硒食用菌的研发、种植、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与农户形成了“公司+农户+合作社及专利+土地+渠道”的营销模式，生产出特色富硒莲子，满足了人们对无公害富硒农产品日益增长的需要，保障了人们的身体健康，提高了人们的生活质量。同时还提高了项目区农产品市场竞争力和产品附加值，继而增加了农民和企业的经济效益，促进了企业的发展，维护了社会的稳定。

（二） 行业情况

近几年，随着我国国民经济发展和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休闲农副食品深受我国消费者喜爱，其市场区域分布广泛。我国休闲食品产业进入不断改进和创新的发展阶段，市场需求持续增加。消费者更加注重食品的安全、卫生以及口味，“放心食品”、“绿色食品”等安全、口感好、健康的产品成为消费者的首选。因此，具有较高产品知名度和良好市场信誉的品牌企业将进一步确立和扩大在行业内的优势竞争地位，规模效益将得以进一步提高，利润水平将保持良性的发展态势。

农副食品加工业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中占据重要地位，一直以来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2011年12月，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发布的《食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提高食品与保健食品及其原材料生产质量和工艺水平，发挥和挖掘我国特色食品原料优势。大力发展天然、绿色、环保、安全有效的食品、保健食品和特殊膳食食品，以城乡居民日常消费为重点，开发适合不同人群的营养强化食品，并将“营养与保健食品制造业”作为未来行业发展方向和重要布局产业之一。国家先后发布的一系列产业政策，有力的支持了本企业发展，扶持并推动了农副食品加工企业的发展，为食品加工行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动。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24,300.76	0.09%	623,259.76	0.58%	-80.06%
应收账款	25,554,171.20	18.69%	21,379,673.39	19.73%	19.53%
存货	57,222,839.02	41.85%	36,531,326.99	33.71%	56.64%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4,133,340.52	10.34%	14,009,493.06	12.93%	0.88%
在建工程	429,979.71	0.31%	-	-	-
短期借款	59,641,000.00	43.62%	52,060,000.00	48.05%	14.56%
长期借款	466,722.52	0.34%	1,200,048.52	1.11%	-61.11%
资产总计	136,734,589.50	-	108,355,753.24	-	26.19%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2017 年末银行存款余额同比 2016 年末减少 412,020.12 元。
- 2、公司 2017 年销售形势较好，本期应收账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4,174,497.31 元。
- 3、2017 年末公司存货较 2016 年末增加 56.64%，主要原因系：由于 2017 年产销形势较好，公司相应增加库存商品储备，使得 2017 年末库存商品增加 20,691,512.03 元。
- 3、本期公司固定资产为 14,133,340.52 元，较 2016 年末增加 123,847.469 元，增幅为 0.88%，主要系 2017 年正味公司厂区内中办公楼、生产车间、配套及辅助设施结转为固定资产的金额影响所致。
- 4、本期在建工程金额大幅上涨，主要是由于：本期对公司车间原材料储备库存室-冷库，故本期在建工程金额较上期有大幅增长。
- 5、短期借款同比增加 14.56%，系由于本期公司积极开拓省外市场，扩大生产经营规模：
 - （1）2017 年大润发华东区上海、杭州、宁波等多家大商超、江西省粮油集团有限公司、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华联超市有限公司携手共进，其中产生的进场费、商品设计费、场地费、人工费等费用。
 - （2）因公司发展需要，2017 年在抚州广昌成立子公司-广昌县正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其中产生购买厂房土地、办公设备、办公楼装修、车间运行机械设备、员工的增加等资金增加。
- 6、公司长期借款同比上一年度减少，系公司提前将与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借款资金（作为原材料备货金使用）返还，故本期金额为 466,722.52。

2. 营业情况分析**(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92,173,327.19	—	68,308,748.58	—	34.94%
营业成本	55,613,320.90	60.34%	45,168,606.21	66.12%	23.12%
毛利率%	39.66%	—	33.88%	—	—
管理费用	9,462,133.19	10.27%	6,930,306.08	10.15%	36.53%
销售费用	11,901,389.79	12.91%	8,578,454.47	12.56%	38.74%
财务费用	4,888,211.20	5.30%	3,159,307.40	4.63%	54.72%
营业利润	12,084,279.72	13.11%	3,444,818.79	5.04%	250.80%
营业外收入	8,239.40	0.01%	471,725.92	0.69%	98.25%
营业外支出	97,530.00	0.11%	96,182.60	10.14%	1.40%
净利润	10,090,253.30	10.95%	2,312,118.66	3.38%	336.4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分析：本年度营业收入 92,173,327.19 元、较去年 2016 年增长 34.94%，系公司总体销售较好，公司销售的渠道反映可观（1）国内多家大型商业超市（华润万家、大润发、南昌百货大楼、永辉超市、华联超市等）；（2）电商渠道（京东、天猫）（3）零售渠道（团购、散户、其他零售）；4. 经销商（湖南省、安徽省、河南省）；5. 盒马鲜生。），故本期营业收入上升 34.94%。
- 2、营业收入的增加导致营业成本的同时增加。

3、销售费用分析：本年度销售费用 11,901,389.79 万元，较去年 8,578,454.47 元上升 38.74%，主要因为 2017 年营业收入增加造成销售费用的增加，如商超扣点、服务费、运营费以及商超导购人员新增等增加进而导致销售费用的增加。

4、管理费用分析：

（1）本年度财务费用 488.82 万元，较去年 315.93 万元上升 54.72%；

（2）2017 年公司支付新三板挂牌而产生较多咨询费、审计费、服务费、评估费等，及研发费用从 2016 年 251.50 万元上升至 2017 年 345.96 万元所造成的；

（3）扩增合作的各商超、抚州广昌成立的子公司等所产生的管理费用。故本期财务费用上升 54.72%。

5、营业利润分析：

（1）本年度营业利润 12,084,279.72 元，较去年 3,444,818.79 元上升 250.80%，原因系公司本年营业收入比去年上升 34.94%。

（2）因公司引进科研高新技术，提高能效降低生产成本。

6、净利润分析：本年度净利润 10,090,253.30 元，较去年 2,312,118.66 元上升 336.41%；

（1）根据公司优化，成本结构，毛利率有所增加；

（2）原材料购货成本的降低；

（3）其他收益（政府补贴）的增加；

（4）因公司本年营业收入比上年上升，期间销售较好，营业收入上升 34.94%，营业利润增加相应的净利润也增加。

7、2017 年公司财务费用为 4,888,211.20 元，且比上年同期增加 54.72%，主要原因系 2017 年以来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使得营运资金进一步增加，相应地各项管理费用亦随之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2,173,327.19	68,308,748.58	34.94%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55,613,320.90	45,168,606.21	23.12%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蔬菜制品及食用菌制品类	16,505,179.12	17.91%	13,363,258.23	19.56%
炒货食品及坚果	9,220,698.12	10.00%	1,174,541.18	1.72%
水产品加工类	17,431,172.08	18.91%	20,275,882.72	29.68%
水果制品类	14,406,437.86	15.63%	13,669,574.35	20.01%
糖类	7,855,023.13	8.52%	8,561,319.37	12.53%
豆制品类	6,328,045.10	6.87%	3,598,669.24	5.27%
淀粉及淀粉制品	5,582,522.63	6.06%	1,288,555.93	1.89%

其他粮食加工品 （谷物加工）类	13,065,499.21	14.17%	5,871,415.55	8.60%
其他	1,788,749.94	1.94%	505,532.01	0.74%

按区域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省内	59,904,580.96	64.99%	50,001,342.92	73.20%
省外	32,268,746.23	35.01%	18,307,405.66	26.8%
合计：	92,173,327.19	100.00%	68,308,748.58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收入较 2016 年度上升了 34.94%，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步上涨，其他销售渠道的增加。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西洪客隆百货投资有限公司	28,766,935.58	31.21%	否
2	武汉大润发江汉超市发展有限公司	13,869,112.43	15.05%	否
3	昆山润华商业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分公司	5,857,138.08	6.35%	否
4	上海东谦贸易有限公司	4,194,804.98	4.55%	否
5	华润万家生活超市（浙江）有限公司	3,042,639.86	3.30%	否
合计		55,730,630.93	60.46%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林利华	13,347,537.94	24.00%	否
2	余长发	7,025,118.26	12.63%	否
3	林辉斌	5,748,343.70	10.34%	否
4	林振联	5,595,786.41	10.06%	是
5	尹长江	2,611,261.80	4.70%	否
合计		34,328,048.11	61.73%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9,763.14	193,835.05	5,647.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15,024.86	-562,342.19	2,446.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8,858.27	216,103.03	1,139.62%

现金流量分析：

- 1、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9,763.14 元，去年 193,835.05 元，变动较大的原因公司本年销售收入的增加，应收账款账龄在公司信用期内回笼也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本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115,024.86，去年-562,342.19，变动较大的原因其中公司 2017 年在抚州广昌设立全资子公司-广昌正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厂房、土地 14,300,000.88 元，税金为 1,917,913.47 元。
- 3、本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8,858.27 元，去年 216,103.03 元，系 2017 年 6 月 22 日新增银行贷款 300 余万，本年度未股东结构未发生变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 南昌市凯兴实业有限公司系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坐落于英雄城江西南昌小蓝经济开发区 487 号，成立至今一直经营传统的南北干货、炒货、休闲食品及全国各地名优土特产品。公司以多年的销售经验为基础，以雄厚的资金实力做后盾，结合先进的电子商务管理系统和强大的物流系统，我们能够做到安全、快捷、更好地将产品行销到全国，服务社会。子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为 31,303,039.94 元，为母公司创造净利润 2,249,847.84 元，占本年净利润 22.30%。

(2) 广昌县正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现正莲子公司办公楼及厂房装修中，暂未开始营业。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2、会计评估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元）
	未来适用法		
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将取得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2017 年度，其他收益增加，营业外收入减少。	2,330,000.00
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入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年度未发生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因投资设立子公司广昌县正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故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增加了广昌县正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在追求效益的同时，公司依法纳税，认真履行作为企业应当履行的社会责任，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公司纳税记录完整，诚信合法经营，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具有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经营管理层、客户经理等业务骨干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所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本年度内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否

（一） 行业发展趋势

（一）公司成长能力和获利能力不断增强

本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92,173,327.19 元，较比去年同期增长 23,864,578.61 元，增幅为 34.94%，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885,115.96 元，较比去年同期增长 2,754,319.28 元，增幅为 46.8%。公司通过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拓展销售渠道，从而带动公司农副食品销售收入的不断增长及利润的上升。

（二）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农副食品加工业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中占据重要地位，一直以来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2012 年 3 月，国务院下发的《国务院关于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的意见》指出，建设一批与龙头企业有效对接的生产基地，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培育一批产品竞争力强、市场占有率高、影响范围广的知名品牌，加强产业链建设，构建一批科技水平高、生产加工能力强、上中下游相互承接的优势产业体系，强化龙头企业社会责任，提升辐射带动能力和区域经济发展实力；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国发[2010]27 号）的相关优惠政策，支持龙头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收购、控股等方式，组建大型企业集团。支持符合条件的国家重点龙头企业上市融资、发行债券、在境外发行股票并上市，增强企业发展实力。

2011 年 12 月，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发布的《食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提高食品与保健食品及其原材料生产质量和工艺水平，发挥和挖掘我国特色食品原料优势。大力发展天然、绿色、环保、安全有效的食品、保健食品和特殊膳食食品，以城乡居民日常消费为重点，开发适合不同人群的营养强化食品，并将“营养与保健食品制造业”作为未来行业发展方向和重要布局产业之一。

2011 年 5 月，农业部发布的《农产品加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将特色农产品作为未来产业发展的重点之一，继续推进产地初加工和精深加工，倡导清洁加工和综合利用，提高资源利用率。

国家先后发布的一系列产业政策，有力的支持了本行业发展，扶持并推动了农副食品加工企业的发展，为我国农副食品加工行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三）行业潜在市场容量巨大，公司发展市场前景良好

根据消费经济学的分类，居民消费可以分成三类：生产型消费、享受型消费和发展型消费，农副食品加工业中的“水产品加工”、“蔬菜、水果和坚果加工”、“豆制品制造”均属于享受型消费。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人们生活水平的提升，消费理念的不断升级，在消费支出的比例方面，生存型消费的占比将逐步减少，更多地转化为享受型消费和发展型消费。目前，我国享受型消费还处于成长期，市场潜力巨大。随着我国居民收入进入中等收入阶段，城乡居民的食品消费将从生存消费向享受型、发展型消费加速转变，“水产品加工”、“蔬菜、水果和坚果加工”、“豆制品制造”等休闲食品正好符合了我国居民生活方式转变的现状，安全、卫生快捷的食品将日益受到人们的青睐，我国休闲农副食品消费将会迎来持续的快速增长。

（四）行业发展逐渐规范，推动公司规范、健康发展

国家先后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监督食品生产经营者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的通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国家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指定食品添加剂产品标准的有关要求的公告》、《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食品营养强化剂使用卫生标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并在此基础上从 2010 年开始进行食品安全整治活动。标准的制定淘汰了一批不达标的中小企业，对农副食品加工业的结构升级、产品质量的提高起到了促进作用，过去低档产品恶性竞争的情况也将得到规范，规模化的企业在以后的市场竞争中将占据更大的优势，推动了整个行业的快速整合，让行业朝着自律、健康的轨道上迈进。

（五）已树立良好的品牌口碑，系列产品业界认可

公司始终重视产品质量及食品安全工作，建立健全原材料采购、食品加工、食品检验检测等管理制度。生产加工的产品已通过江西省产品质量监督检测院、江西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等独立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和江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不定期抽查，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2762-20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2011）等要求，是江西洪客隆百货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大润发江汉超市发展有限公司等大型商业超市的合格供应商。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口碑，获得了业界的认可，“声耀”商标也于 2015 年 12 月被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江西省知名商标”。

（六）销售渠道优势明显，销售收入稳步提升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与华润万家、大润发、南昌百货大楼、永辉超市等国内多家大型商业超市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保障了销售收入的稳定性。同时，公司充分利用京东、淘宝、天猫等网络销售平台，实现对外销售。此外，公司积极拓展省外市场，加大省外市场客户的开发。目前，公司销售网络覆盖江西省、湖北省、湖南省、广东省、四川省等地区，经营销售渠道丰富。公司在江西省内具有较强的社会影响力。

（七）销售团队优势，业务拓展可期

公司员工在营销经验、项目管理及团队秩序方面有着一定的优势，销售团队长期驻扎于市场一线，对公司业务的经营特点、管理模式、业务流程等有深入、全面的理解和把握。团队优势不仅让公司在业务拓展方面具有领先优势，而且在营销、运营方面能够做到分工协作、紧密衔接，提升产品销售收入。

（八）原材料采购具备一定优势，产品品质有保障

休闲农副加工食品的主要原材料为莲子、墨鱼、茶树菇、紫菜等农副产品。为了从源头上保障原材料的安全，公司积极与当地农户开展合作，签订合同，建立产业化的莲子、茶树菇等农副产品种植基地，通过免费的技术培训和科技推广，规范莲子、茶树菇的种植，积极推进农业标准化建设。将农户与基地建设有机融合到企业的经营模式中，不断完善和丰富企业农副食品产业链，从产业链上游保障原材料的品质安全。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通过这几年的发展，现已成功挂牌“新三板”，为了更好的适应市场变化，正确定位企业奋斗目标，实事求是地规划企业建设和发展前景，充分发展企业现有资源优势和潜力，不断激励制度创新和管理创新，增强企业凝聚力，鼓舞职工士气，全面推进企业规模发展、快速发展。给合公司当前发展

趋势，特制定发展规划：

- 1、广昌富硒白莲种植、即食莲子、莲子粉（出口）；
- 2、广昌即食笋研发、生产项目；
- 3、打造礼品经济；

干货及炒货已成为过年过节必备的“单位福利”和“送礼佳品”。

4、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品牌经营为核心，通过做好产品、提升效率、优化销售渠道的多元化布局和产出，在稳固并深化公司分销渠道优势的同时强化电子商务、海外渠道的投入和建设，全面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及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一、经营计划

- 1、拓展新产品的销售；
- 2、增加原渠道销售；
- 3、新增销售渠道（商超、及新型终端销售服务）；
- 4、品牌建设推广。

二、目标

公司通过以上经营计划，争取 2018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30%左右、净利润同比增长 30%左右。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目前未存在有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内部控制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完成股份制改制，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股份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各项机制还处于建立的初期，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仍需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人员的不断增加，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公司还需按照发展的实际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各项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杨声耀直接持有公司 4,6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5%，通过南昌市同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合计持有公司 58.5%股份，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林秋云直接持有公司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同时，杨声耀与林秋云系夫妻关系，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78.5%股份，是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融资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避免实际控制人操纵公司或损害公司利益情况的发生，但实际控制人仍可凭借其控制地

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进行影响，从而有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可能。

（三）政策变动风险

目前，我国对农副食品加工业实行许可证管理制度，主要涉及的法律及标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等。随着消费者食品安全意识的不断提高和我国监管部门对食品安全的日益重视，我国相关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可能不断颁布新的涉及食品的法律、法规及规章条例，对食品市场准入、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食品标准、食品标识与标签标准的要求进一步提高，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应对相关食品安全政策的变化，则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农副食品加工行业上游主要为种植业和养殖业，容易受到市场供需、气候天气等因素影响而导致价格波动。由于农副食品加工行业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成本的比重较大，因此上游行业的价格波动，对采用传统工艺、原材料利用率低的企业利润有较大影响。如果较长一段时间内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将会较大幅度压缩公司的盈利空间。

（五）采购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莲子、茶树菇、墨鱼等均需从外部采购，虽然公司已建立一套严格、完善、科学的原材料采购机制和质量控制体系，并有效执行。但影响食品安全的因素较多，采购、运输、加工、包装、储存、销售过程中均可能产生涉及食品安全的随机因素，如果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出现质量或食品安全问题，在最终产品出厂之前未能及时发现，将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六）食品安全风险

农副食品加工行业是国家推行各项食品安全标准和食品质量检验的重点行业之一，且近年来，监管部门和消费者对食品安全问题日益重视。若行业内出现重大食品安全问题，往往会导致整个行业受损，同时也会导致广大消费者对某类食品的信任缺失，直接波及食品的销售量，并影响和制约整个行业的持续增长，对公司产品的销售也会产生连带影响。

（七）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末和 2017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6.11%和 81.61%，同期比较，2017 年末比 2016 年末递减 5%负债，但是资产负债率均维持在较高水平。公司已基本用完在银行的授信额度，使公司通过借款取得资金的渠道收窄，倘若公司无法获取新的资金来源，公司发展规模和速度将受资金短缺所制约。

（八）资产抵押风险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8 月 8 日、2017 年 8 月 9 日，公司通过厂房、土地使用权的抵押，向银行分别借款 1,300.00 万元、300 万元、300 万元，签订了流动授信借款合同，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共取得银行借款 1900 万元。上述用于抵押的资产是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必须的土地、房屋建筑物，如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遇到不可预料的突发性事件，导致公司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有可能不能及时偿还银行借款，从而导致借款银行对抵押资产采取强制措施，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

（九）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

2017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017 年末 25,554,171.20、2016 年末 21,379,673.3，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8.69%和 19.73%，比例较高，公司应收账款主要系向各大商超及团购客户销售农副食品形成，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 1 年以内，但大额的应收账款仍存在不能按时收回的风险，

对公司经营现金流量的充足性也造成负面的影响。随着未来公司销售规模的继续扩大，应收账款可能进一步增长。若公司不能继续保持对应收账款的有效管理，或者因客户出现信用风险、支付困难或现金流紧张，拖欠公司销售款或延期支付，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周转等产生不利影响。

（十）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风险

公司大部分员工为生产、销售工人，其中部分员工或因系退休返聘人员；或参加了本地农村养老保险及新农合保险；或因入职时间短等原因，公司未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同时因公司大部分生产工人系周边地区居民，且公司已为部分员工提供员工宿舍，解决员工的住宿问题，公司目前未为公司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声耀出具书面承诺，将逐步规范和完善员工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工作，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被劳动保障部门或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的，则由此所造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一切费用开支、经济开支，本人将全额承担，保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尽管公司采取了上述措施，但仍存在被社会保障主管部门要求补缴费用或处罚的风险。

（十一）公司股东的部分股权存在被行权的风险

截止本期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存在以下股权质押情况：公司控股股东杨声耀以持有公司的 7%（70 万股）股份为南昌市华恒吸塑实业有限公司的 27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股东林秋云、李辉、吴邦君分别以持有公司的 20%（200 万股）、6%（60 万股）、2%（20 万股）为公司的 500 万银行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若主合同债务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履行还款义务，则上述股东（出质人）持有公司的部分股权就有被行权的风险。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南昌市胡老太有限公司	7,000,000	一年	保证	一般	是	是
总计	7,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7,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无。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30,000,000	8,075,785.74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6. 其他	-	
总计	30,000,000	8,075,785.74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杨声耀、林秋云	公司股东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5,000,000	是	2017 年 9 月 28 日	2017-014
杨声耀、林秋云、李辉、骆子康、赵文俊、张凯、谭火生为公司董事，南昌市同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10,000,000	是	2017 年 11 月 3 日	2017-018
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凯兴实业有限公司、其南昌市同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杨声耀、李辉、林秋云	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9,000,000	是	2017 年 12 月 6 日	2017-025
杨声耀	竞拍资产	11,438,848	是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17-032
总计	-	35,438,848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正常所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四）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子公司	经营范围	注册地	投资成本（万元）	持股比例（%）
广昌县正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富硒白莲、富硒食用菌的研发、种植、加工、销售。	江西广昌县	500.00	100.00

报告期新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五）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对外投资相关情况的承诺函》、《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的《关于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函》。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六）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厂房土地	抵押	20,912,620	15.29%	为公司的银行借款做房地产抵押
总计	—	20,912,620	15.29%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000,000	100.00%	0	1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650,000	66.50%	0	6,650,000	66.50%
	董事、监事、高管	2,050,000	20.50%	0	2,050,000	20.50%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杨声耀	4,650,000	0	4,650,000	46.5%	4,650,000	0
2	林秋云	2,000,000	0	2,000,000	20%	2,000,000	0
3	南昌市同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	0	1,200,000	12%	1,200,000	0
4	李辉	600,000	0	600,000	6%	600,000	0
5	张凯	300,000	0	300,000	3%	300,000	0
合计		8,750,000	0	8,750,000	87.5%	8,750,000	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杨声耀与董事林秋云系夫妻关系，公司股东杨声耀是股东南昌市同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对该合伙企业有控制权。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杨声耀直接持有公司 4,6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5%，通过南昌市同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合计持有公司 58.5% 股份，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决策能够产生重大影响，故认定杨声耀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杨声耀，男，1971 年 10 月 11 日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1 月毕业于江西农业大学园林专业，本科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1989 年至 1994 年在福州天虹舞蹈鞋厂担任主管；1995 年至 1999 年在武汉正味贸易有限公司担任业务经理；2000 年至 2001 年在长沙正味贸易有限公司担任企业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01 年至 2016 年 12 月在南昌市正味贸易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3 年至今在江西雅华工业陶瓷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6 年 12 月至今在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为杨声耀、林秋云。

杨声耀简历详见“本节、三、（一）控股股东情况”。

林秋云，女，1974 年 8 月 14 日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1992 年至 1995 年在福州天虹舞蹈鞋厂车间担任普工；1996 年至 2000 年在武汉正味贸易有限公司担任业务员；2001 年至 2016 年 12 月在南昌市正味贸易有限公司担任营销部经理；2013 年至今在江西雅华工业陶瓷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在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营业部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杨声耀、林秋云、提供保证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南昌县支行	2,000,000 元	5.65%	2017 年 1 月 5 日至 2018 年 1 月 4 日	否
吴邦君、林秋云、李辉、张睿提供保证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铁路支行	5,000,000 元	5.65%	2017 年 5 月 8 日至 2018 年 4 月 25 日	否
南昌市胡老太食品实业有限公司、雷克辉、南昌市华恒吸塑实业有限公司、吴邦君提供保证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铁路支行	13,100,000 元	7.80%	2017 年 5 月 23 日至 2018 年 5 月 22 日	否
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房地产提供抵押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19,000,000 元	5.65%	2017 年 6 月 28 日至 2018 年 6 月 28 日	否
江西省农业产业化					否

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市同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杨声耀、林秋云提供保证担保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	4,500,000 元	5.65%	2017 年 7 月 3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担保有限公司担保保证	南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铁路支行	4,000,000 元	6.09%	2017 年 11 月 13 日至 2018 年 11 月 9 日	否
南昌市勇兴针织制衣有限公司、由南昌市胡老太食品实业有限公司、南昌市华恒吸塑实业有限公司、彭勇、李青、李辉、雷克辉、吴邦君提供保证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铁路支行	10,000,000 元	5.65%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否
信用借款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000 元	10%	余 4.1 万元，剩余款项已在 2018 年 1 月 20 日还清	否
全资子公司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	2,000,000 元	9%	2017 年 8 月 12 日至 2018 年 8 月 12 日	否
合计	-	59,641,000 元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杨声耀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47	本科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是
林秋云	董事	女	44	高中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是
李辉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38	本科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是
赵文俊	董事	男	42	高中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否
骆子康	董事	男	43	大专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否
吴邦君	监事会主席	男	40	高中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否
郑用荣	监事	男	47	中专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否
未文强	监事	男	26	大专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是
兰辉	财务总监	男	38	本科	2016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是
龚翔	董事会秘书	男	27	大专	2017 年 09 月-2020 年 09 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杨声耀与董事林秋云系夫妻关系，公司股东杨声耀是股东南昌市同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对该合伙企业有控制权。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李辉与职工监事未文强系表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杨声耀	董事长兼总经理	4,650,000	0	4,650,000	46.50%	0
林秋云	董事	2,000,000	0	2,000,000	20.00%	0
李辉	董事兼副总经理	600,000	0	600,000	6.00%	0
赵文俊	董事	200,000	0	200,000	2.00%	0
骆子康	董事	200,000	0	200,000	2.00%	0
吴邦君	监事会主席	250,000	0	250,000	2.50%	0
郑用荣	监事	200,000	0	200,000	2.00%	0
未文强	监事	0	0	0	0%	0
兰辉	财务总监	100,000	0	100,000	1.00%	0
龚翔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合计	-	8,200,000	0	8,200,000	82.00%	0
----	---	-----------	---	-----------	--------	---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凯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谭火生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龚翔	董事长助理	新任	董事会秘书	完善公司治理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龚翔，男，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

工作经历：2011 年 2 月至 2012 年 3 月在江西中海物流有限公司做业务员；2012 年 6 月至 2014 年 9 月在北京富基标商科技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担任总经理；2014 年 9 月至 2017 年 9 月在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2017 年 9 月至今在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财务人员	10	10
销售人员	180	204
行政管理人员	4	4
技术人员	56	58
行政人员	17	38
员工总计	267	31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	1
本科	7	5
专科	15	15
专科以下	245	293
员工总计	267	31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化：公司为加强内部管理，有计划地引进人才。

2、培训政策：公司人力资源部按照设岗增员、人员合理配备和不相容岗位分离的原则，通过定期或不定期对员工进行上岗前培训教育，让员工时时了解企业文化、提高业务技能、增强团队意识，以整体提高管理团队的综合管理能力。

3、招聘计划：公司人力资源部对本年度人员的变动与招聘做出计划，确定本年度需向外招聘的人才数量。

4、薪酬政策：公司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奖金等。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公司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

5、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公司报告期内无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戴志武	业务	—
梁冬红	业务	—
卢茶花	业务	—
陈圣系	业务	—
林德千	采购	—
李慎友	质检	—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无变化。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公司是集食品农产品种植、食品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也是江西省农业产业化省级龙头企业，公司旗下商标“声耀”为江西省著名商标，从公司创办以来，我们不断丰富自己产品种类，形成完整的产品链。

（一）以“声耀”商标产品系列有：

- 1、水产类产品：墨鱼、银鱼、海带、紫菜等；
- 2、菌类产品：香菇、黑木耳、茶树菇、白木耳等；
- 3、蔬果类产品：莲子、桂圆干、红枣、笋干等；
- 4、粮食加工类：大米、黑米、小米、红米等；
- 5、淀粉类产品：龙口粉丝等；
- 6、豆制品类产品：腐竹、豆皮等；
- 7、代用茶产品：枸杞、甘草等；
- 8、调味品：辣椒粉、八角等；
- 9、糖类：黄冰糖、单晶冰糖；

（二）以“赣味坊”商标产品系列有：

休闲食品类产品：开心果、巴旦木、夏威夷果、碧根果、松子、吊炉花生、腰果、蚕豆、腰果、青豆、瓜子、蜜饯等；

本公司产品细分近 300 种品类。经过多年的经营，公司已通过华润万家、大润发、南昌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新华都、永辉超市等大型商业超市客户的供应商审核认证，并与之建立了紧密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与京东、天猫、淘宝、1 号店等电商平台展开合作。目前，公司销售网络已覆盖整个江西省，并逐步向湖北省、湖南省、福建省等周边地区延伸。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机构, 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 确保公司规范化运作。

报告期内,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良好运行, 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召开“三会”并做出有效决议; 公司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 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议事规则的规定切实行使权力、履行职责。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 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适当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 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在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上均规范操作, 杜绝出现违法违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重大决策运作情况良好。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修改章程一次, 修改内容如下:

(1) 2017 年 11 月 19 日, 公司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

议案》修改章程第十二条，变更前：“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食品生产和销售”。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变更后：“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食品生产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国内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贸易（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已完成上述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1	1、2017 年 3 月 1 日，正味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过以下决议：《关于公司挂牌基准日确立为: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议案》、《关于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议案》、《关于确定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转让的议案》、《关于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的议案》、《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管理制度》、《关于受让江西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0.5%股份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17 年 3 月 10 日，正味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过以下决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谭火生身份证号码变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17 年 4 月 17 日，正味股份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017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总体授信贷款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17 年 8 月 28 日，正味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5、2017 年 9 月 7 日，正味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任命龚翔为董事会秘书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17 年 9 月 28 日，正味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追认公司对外投资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向银行借款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2017 年 11 月 3 日，正味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

		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向银行借款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2017 年 12 月 6 日，正味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买资产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借款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2017 年 12 月 27 日，正味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追认全资子公司委托杨声耀支付土地拍卖款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2018 年 3 月 6 日，正味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11、2018 年 4 月 9 日，正味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公司拟向银行借款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2	1、2017 年 8 月 28 日，正味股份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2018 年 3 月 6 日，正味股份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股东大会	8	1、2017 年 3 月 16 日，正味股份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关于公司挂牌基准日确立为: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议案》、《关于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议案》、《关于确定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转让的议案》、《关于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宜的议案》、《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管理制度》、《关于确认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2、2017 年 3 月 27 日，正味股份召开了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谭火生身份证号码变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2017 年 5 月 4 日，正味股份召开了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017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总体授信贷款的议案》。 4、2017 年 9 月 23 日，正味股份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议案》； 5、2017 年 10 月 14 日，正味股份召开 2017 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借款及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6、2017 年 11 月 19 日，正味股份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向银行借款及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7、2017 年 12 月 22 日，正味股份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借款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8、2018 年 1 月 11 日，正味股份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全资子公司委托杨声耀支付土地拍卖款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控制制度规定的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时间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秉承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原则，开展信息披露，组织安排投资者交流活动，管理投资者预期，维护与投资者关系，采集、整合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开展资本市场研究，并向管理层反馈，开展股权管理、投资者关系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其他事务。公司注重保护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均同等享有公司事务的知情权、质询权、参与权和表决权。《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均做出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并且通过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合规合法，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得到较好落实。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年度工作中，能够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按照本年度提出的工作目标开展经营管理工作，为公司的发展尽职尽责。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运营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已完全分开。

1、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是集农副产品种植、食品研发、收购、加工生产及销售，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2、资产独立

公司完整拥有生产设备、车辆、商标等各项资产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形，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公司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设财务负责人 1 名。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开始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5、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了完善的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公司的经营机构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合经营、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等。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并按照规定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有效分析市场风险。经营风险、

法律风险等。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认真执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管理事务，严格执行《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明确相关责任，认真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华审字（2018）第 42000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东塔楼 15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23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志坚、王文涛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中兴华审字（2018）第 420007 号

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味食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正味食品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正味食品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正味食品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正味食品公司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

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正味食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正味食品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正味食品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正味食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正味食品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正味食品公司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志坚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文涛

2018 年 4 月 23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24,300.76	623,259.76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六、2	25,554,171.20	21,379,673.39
预付款项	六、3	20,724,541.87	13,039,609.68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六、4	4,416,344.86	9,630,151.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六、5	57,222,839.02	36,531,326.99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476.58	-
流动资产合计		108,042,674.29	81,204,021.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7	1,500,00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8	14,133,340.52	14,009,493.06
在建工程	六、9	429,979.71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六、10	7,255,985.28	7,251,857.23
开发支出		-	-
商誉	六、11	4,104,973.45	4,104,973.45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900,100.13	1,411,651.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367,536.12	373,756.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691,915.21	27,151,731.96
资产总计		136,734,589.50	108,355,753.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4	59,641,000.00	52,06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六、15	24,414,287.88	15,829,901.84
预收款项	六、16	564,527.53	77,669.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1,853,575.81	1,770,204.91
应交税费	六、18	5,430,957.60	3,548,831.82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六、19	18,420,931.06	18,016,762.50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0	799,992.00	799,992.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11,125,271.88	92,103,362.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1	466,722.52	1,200,048.52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6,722.52	1,200,048.52
负债合计		111,591,994.40	93,303,411.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2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六、23	3,190,306.59	3,190,306.5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六、24	970,244.07	186,203.52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六、25	10,982,044.44	1,675,831.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42,595.10	15,052,341.80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42,595.10	15,052,341.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6,734,589.50	108,355,753.24

法定代表人：杨声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辉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珠云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310.24	420,704.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四、1	20,494,800.82	20,151,079.86
预付款项		7,191,817.14	21,141,058.95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16,386,650.23	9,418,967.66
存货		49,941,708.62	24,586,334.98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94,125,287.05	75,718,145.6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5,100,000.00	1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4,017,154.08	13,943,619.49
在建工程		429,979.71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7,255,985.28	7,251,857.2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900,100.13	1,411,651.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7,764.2	303,254.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420,983.40	23,010,382.21
资产总计		123,546,270.45	98,728,527.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641,000.00	50,06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6,843,914.20	12,083,632.53
预收款项		2,779,494.30	77,669.85
应付职工薪酬		1,476,118.48	1,564,888.91
应交税费		4,608,761.45	3,477,578.26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6,037,520.24	14,412,376.0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9,992.00	799,992.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00,186,800.67	82,476,137.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66,722.52	1,200,048.52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6,722.52	1,200,048.52
负债合计		100,653,523.19	83,676,186.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190,306.59	3,190,306.5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970,244.07	186,203.52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8,732,196.60	1,675,831.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892,747.26	15,052,341.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546,270.45	98,728,527.87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六、26	92,173,327.19	68,308,748.58
其中：营业收入	六、26	92,173,327.19	68,308,748.58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82,419,047.47	64,863,929.79
其中：营业成本	六、26	55,613,320.90	45,168,606.21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六、27	256,384.56	525,038.38
销售费用	六、28	11,901,389.79	8,578,454.47
管理费用	六、29	9,462,133.19	6,930,306.08
财务费用	六、30	4,888,211.20	3,159,307.40
资产减值损失	六、31	297,607.83	502,217.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六、32	2,330,000.00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84,279.72	3,444,818.79
加：营业外收入	六、33	8,239.40	471,725.92
减：营业外支出	六、34	97,530.00	96,182.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		11,994,989.12	3,820,362.11

列)			
减：所得税费用	六、35	1,904,735.82	1,508,243.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90,253.30	2,312,118.6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	－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90,253.30	2,312,118.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90,253.30	2,312,118.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90,253.30	2,312,118.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1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1	0.26

法定代表人：杨声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珠云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81,279,236.64	68,308,748.58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52,770,990.12	45,168,606.21
税金及附加		226,054.12	525,038.38
销售费用		8,318,179.73	8,578,454.47
管理费用		8,603,164.44	6,930,306.08
财务费用		4,400,719.31	3,159,307.40
资产减值损失		238,744.73	502,217.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2,330,000.00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51,384.19	3,444,818.79
加：营业外收入		8,239.40	471,725.92
减：营业外支出		60,080.00	96,182.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99,543.59	3,820,362.11
减：所得税费用		1,159,138.13	1,508,243.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40,405.46	2,312,118.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7,840,405.46	2,312,118.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840,405.46	2,312,118.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8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8	0.26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730,856.12	68,784,046.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6	7,696,323.94	6,723,719.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427,180.06	75,507,765.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259,987.09	57,110,091.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96,143.41	8,236,871.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4,035.72	853,51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6	11,557,250.70	9,113,454.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287,416.92	75,313,93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37	11,139,763.14	193,835.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6	202,555.5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555.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17,580.41	562,342.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17,580.41	562,342.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15,024.86	-562,342.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723,000.00	55,2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6	73,664,527.92	28,756,963.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387,527.92	84,046,963.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875,326.00	42,423,440.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51,578.28	3,149,480.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6	72,621,765.37	38,257,940.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348,669.65	83,830,86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8,858.27	216,103.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37	63,596.55	-152,404.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704.21	213,108.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7	124,300.76	60,704.21

法定代表人：杨声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辉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珠云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580,476.18	68,784,046.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0,640.71	6,723,719.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381,116.89	75,507,765.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664,134.18	57,110,091.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52,002.42	8,236,871.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6,687.77	853,51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02,673.91	9,113,454.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325,498.28	75,313,93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5,618.61	193,835.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7,333.84	562,342.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17,333.84	562,342.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7,333.84	-562,342.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723,000.00	55,2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550,402.22	28,756,963.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273,402.22	84,046,963.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875,326.00	42,423,440.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69,357.72	3,149,480.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17,397.24	38,257,940.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462,080.96	83,830,86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1,321.26	216,103.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606.03	-152,404.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704.21	213,108.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310.24	60,704.21
----------------	--	------------	-----------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190,306.59				186,203.52		1,675,831.69	15,052,341.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3,190,306.59				186,203.52		1,675,831.69	15,052,341.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4,040.55		9,306,212.75	10,090,253.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90,253.30	10,090,253.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84,040.55		-784,040.55			
1. 提取盈余公积								784,040.55		-784,040.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190,306.59				970,244.07		10,982,044.44		25,142,595.10

项目	上期										少数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	专	盈余	一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库存股	他综合收益	项储备	公积	般风险准备		股东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								274,022.31		2,466,200.83		5,740,223.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								274,022.31		2,466,200.83		5,740,223.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				3,190,306.59				-87,818.79		-790,369.14		9,312,118.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12,118.66		2,312,118.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												7,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000,000.00												7,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1,211.87		-231,211.87		
1．提取盈余公积									231,211.87		-231,211.8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71,275.9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871,275.93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190,306.59				-319,030.66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190,306.59				186,203.52		1,675,831.69	15,052,341.80

法定代表人：杨声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兰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珠云

（八）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190,306.59				186,203.52		1,675,831.69	15,052,341.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3,190,306.59				186,203.52		1,675,831.69	15,052,341.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4,040.55		7,056,364.91	7,840,405.4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840,405.46	7,840,405.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84,040.55		-784,040.55	
1. 提取盈余公积								784,040.55		-784,040.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190,306.59				970,244.07	8,732,196.60	22,892,747.2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								274,022.31		2,466,200.83	5,740,223.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								274,022.31		2,466,200.83	5,740,223.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				3,190,306.59				-87,818.79		-790,369.14	9,312,118.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12,118.66	2,312,118.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											7,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000,000.00											7,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1,211.87		-231,211.87		
1. 提取盈余公积								231,211.87		-231,211.8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190,306.59			-319,030.66		-2,871,275.9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190,306.59			-319,030.66		-2,871,275.93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190,306.59			186,203.52		1,675,831.69		15,052,341.80

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南昌市正味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味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由杨声耀、林秋云、南昌市同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李辉、谭火生、张凯、吴邦君、赵文俊、骆子康、郑用荣、兰辉作为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并经正味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正味有限将截止2015年9月30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合股份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公司于2016年12月23日取得了江西省南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07339155073。现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10,000,000.00元。法定代表人：杨声耀。注册地址：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玉湖路487号。经营承期限：2002年1月4日——长期。

（二）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行业性质：制造业-农副食品加工业-蔬菜、水果、坚果加工。

主要经营范围：食品生产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历史沿革

（1）本公司前身为正味有限，系由杨郑贵、杨声余、杨声耀三名自然人股东以货币资金500,000.00元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并于2002年1月4日取得南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3601002007412号《营业执照》。正味有限设立验资经江西佳明会计师事务所2001年12月28日出具的“赣佳会验字(2001)第214号”、2002年2月28日出具的“赣佳会验字(2002)042号”及2002年4月5日出具的“赣佳会验字(2002)077号”验资报告验证，各股东在注册资本中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分别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杨郑贵	42.00	42.00	货币出资	84.00
杨声余	6.00	6.00	货币出资	12.00
杨声耀	2.00	2.00	货币出资	4.00

股东名称或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合计	50.00	50.00		100.00

（2）2008 年 9 月 28 日经正味有限股东会决议，股东杨郑贵将其所持有的正味有限股权 420,000.00 元全部转让给股东杨声耀，正味有限注册资本总额不变。变更后各股东在注册资本中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分别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杨声耀	44.00	44.00	货币出资	88.00
杨声余	6.00	6.00	货币出资	12.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3）2010 年 8 月 5 日经正味有限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0,000.00 元，增加的 2,500,000.00 元注册资金全部由股东杨声耀以货币出资。该事项经江西万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赣万佳验字（2010）第 08-14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各股东在注册资本中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分别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杨声耀	294.00	294.00	货币出资	98.00
杨声余	6.00	6.00	货币出资	2.00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4）2013 年 3 月 28 日经正味有限股东会决议，股东杨声余将其所持有的正味有限股权 60,000.00 元全部转让给新股东林秋云，正味有限注册资本总额不变。变更后各股东在注册资本中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分别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杨声耀	294.00	294.00	货币出资	98.00
林秋云	6.00	6.00	货币出资	2.00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5）2016 年 6 月 24 日经正味有限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3,992,600.00 元，增加的 20,992,600.00 元注册资本由杨声耀与林秋云以房屋、土地出资，其中杨声耀出资 16,254,080.00 元，林秋云出资 4,738,520.00 元。该土地、房屋价值经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和谊评报字[2016]11078 号”评估报告验证，变更后各股东在注册资本中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分别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杨声耀	1,919.408	1,919.408	货币及实物出资	80.00
林秋云	479.852	479.852	货币及实物出资	20.00
合计	2,399.26	2,399.26		100.00

（6）2016 年 8 月 26 日经正味有限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减少至 10,000,000.00 元，减少的 13,992,600.00 元注册资本分别为杨声耀减资 11,194,080.00 元，林秋云减资 2,798,520.00 元。变更后各股东在注册资本中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分别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杨声耀	800.00	800.00	货币及实物出资	80.00
林秋云	200.00	200.00	货币及实物出资	2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7）2016 年 9 月 26 日经正味有限股东会决议，股东杨声耀将其所持有的正味有限股权 600,000.00 元转让给李辉，将其所持有的正味有限股权 300,000.00 元转让给张凯，将其所持有的正味有限股权 250,000.00 元转让给吴邦君，将其所持有的正味有限股权 200,000.00 元转让给郑用荣，将其所持有的正味有限股权 300,000.00 元转让给谭火生，将其所持有的正味有限股权 200,000.00 元转让给赵文俊，将其所持有的正味有限股权 200,000.00 元转让给骆子康，将其所持有的正味有限股权 100,000.00 元转让给兰辉，将其所持有的正味有限股权 1,200,000.00 元转让给南昌市同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正味有限注册资本总额不变。变更后各股东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分别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杨声耀	465.00	465.00	46.50
林秋云	200.00	200.00	20.00
李辉	60.00	60.00	6.00
张凯	30.00	30.00	3.00
吴邦君	25.00	25.00	2.50
郑用荣	20.00	20.00	2.00
谭火生	30.00	30.00	3.00
赵文俊	20.00	20.00	2.00
骆子康	20.00	20.00	2.00
兰辉	10.00	10.00	1.00
南昌市同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	120.00	12.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	----------	--------

(8) 2016年12月14日经正味有限股东会议及修改后公司章程规定，同意正味有限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正味有限2016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3,190,306.59元折合成股本出资，其中：10,000,000.00元作为改制后公司股本（每股面值一元），由全体股东按照原出资比例持股，超过部分作为本公司资本公积。该改制验资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京永验字（2016）21147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股东出资比例分别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杨声耀	465.00	465.00	46.50
林秋云	200.00	200.00	20.00
李辉	60.00	60.00	6.00
张凯	30.00	30.00	3.00
吴邦君	25.00	25.00	2.50
郑用荣	20.00	20.00	2.00
谭火生	30.00	30.00	3.00
赵文俊	20.00	20.00	2.00
骆子康	20.00	20.00	2.00
兰辉	10.00	10.00	1.00
南昌市同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	120.00	12.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四）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合并范围包括子公司南昌市凯兴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兴实业”）和广昌县正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莲生物”）。

（2）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因投资设立子公司-正莲生物，故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增加了正莲生物。

二、财务报告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

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自每年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

本公司以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1、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中披露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

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

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中披露的“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工具”政策。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本附注披露的“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一项由本公司作为一个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两类：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享有与该安排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与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1、合营安排的认定

只要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一项安排就可以被认定为合营安排，并不要求所有参与方都对该安排享有共同控制。

2、重新评估

如果法律形式、合同条款等相关事实和情况发生变化，合营安排参与方应当对合营安排进行重新评估：一是评估原合营方是否仍对该安排拥有共同控制权；二是评估合营安排的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3、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1）共同经营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A、一般会计处理原则

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是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是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是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是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是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可能将其自有资产用于共同经营，如果合营方保留了对这些资产的全部所有权或控制权，则这些资产的会计处理与合营方自有资产的会计处理并无差别。

合营方也可能与其他合营方共同购买资产来投入共同经营，并共同承担共同经营的负债，此时，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在这些资产和负债中的利益份额。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来确认在相关固定资产中的利益份额，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来确认在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中的份额。

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时，合营方应确认按照上述原则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企业的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但合营方对于因其他股东未按约定向合营安排提供资金，按照我国相关法律或相关合同约定等规定而承担连带责任的，从其规定，在会计处理上应遵

循《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

B、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共同经营将相关资产出售给第三方或相关资产消耗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共同经营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应当仅确认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利得或损失。交易表明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以下简称“资产减值损失准则”）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C、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合营方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不应当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该合营方应享有的部分。即，此时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D、合营方取得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的利益份额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取得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且该共同经营构成业务时，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等相关准则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但其他相关准则的规定不能与本准则的规定相冲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的相关规定判断该共同经营是否构成业务。该处理原则不仅适用于收购现有的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也适用于与其他参与方一起设立共同经营，且由于有其他参与方注入既存业务，使共同经营设立时即构成业务。

（2）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比照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即，共同经营的参与方，不论其是否具有共同控制，只要能够享有共同经营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义务，对在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采用与合营方相同的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其利益份额进行会计处理。

4、关于合营企业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中，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合营企业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核算

其对该合营企业的投资；对该合营企业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该合营企业的投资。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九）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

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

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	----------------

组合 1：按账龄组合	按账龄状态	采用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按其他组合	关联方往来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 (含 4 年)	30.00	30.00
4-5 年 (含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金额虽然不重大，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存在重大流入风险的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实际情况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如发生减值，单独计提坏账准备，不再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如未发生减值，包含在组合中按组合性质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一）存货

1、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库存商品主要为经过简单加工包装的农副产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办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二）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

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

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中关于“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

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生产性设备、电子设备、工器具家具等。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50	5.00	4.75-1.90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其他办公设备	5	5.00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五）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长期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该项资产处置时予以转出。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类别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软件及专利权	10 年

（十八）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

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一）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三）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等商品实施继续管

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的客户主要为商超与公司团购，其中：向大型商超销售以超市出具结算单为收入确认时点；其他自营门店以及公司团购均以发货后经对方验收后为收入确认时点。

2、提供劳务收入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的区分和可靠的计量；
- ③固定建造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可靠的确认。

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二十四）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六）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元）
	未来适用法		
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将取得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2017 年度，其他收益增加，营业外收入减少。	2,330,000.00
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入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年度未发生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二十八）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

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4、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

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

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1、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方法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二十九)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如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在价值计量,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7%、13%、11%、0%	
城市建设维护税	应纳流转税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2、税收优惠

(1) 公司零税率优惠情况：

根据南昌县国家税务局依据国家税务总局下达的《关于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有关问题通知》(财税[2011]137 号文件)，免征本公司蔬菜环节增值税，减免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南昌县国家税务局出具的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依据国家税务总局下达的《关于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有关问题通知》(财税[2011]137 号文件)，免征本公司蔬菜环节增值税，减免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 公司 13%或 11%低税率优惠情况：

根据本公司货物的征税范围，部分销售产品属于初级农产品的征税范围，2017 年 6 月 30 日之前适用于 13%的增值税税率，2017 年 7 月 1 日之日起适用于 11%的增值税税率。

(3) 所得税优惠情况

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取得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73600007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证书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17 年享受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缴纳。

本公司的子公司-凯兴实业和正莲生物的所得税率均为 25%。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期末是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年初是指 2017 年 1 月 1 日，本期是指 2017 年度，上期是指 2016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188.74	35,993.17
银行存款	109,112.02	227,266.59
其他货币资金		360,000.00
合计	124,300.76	623,259.76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008,230.29	100.00	1,454,059.09	5.38	25,554,171.20
1、账龄组合	27,008,230.29	100.00	1,454,059.09	5.38	25,554,171.20
2、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7,008,230.29	100.00	1,454,059.09	5.38	25,554,171.2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13,515.90	100.00	1,233,842.51	5.46	21,379,673.39
1、账龄组合	22,613,515.90	100.00	1,233,842.51	5.46	21,379,673.39
2、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2,613,515.90	100.00	1,233,842.51	5.46	21,379,673.39

(2) 应收账款分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125,719.71	1,306,285.99	5.00
1-2 年	733,705.48	73,370.55	10.00
2-3 年	-	-	
3-4 年	-		
4-5 年	148,805.10	74,402.55	50.00
5 年以上	-	-	
合计	27,008,230.29	1,454,059.09	5.38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151,476.72	1,107,573.84	5.00
1-2 年	61,715.43	6,171.54	10.00
2-3 年			
3-4 年	400,323.75	120,097.13	30.00
合计	22,613,515.90	1,233,842.51	5.46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洪客隆百货投资有限公司	7,135,029.51	26.42	356,751.48

武汉大润发江汉超市发展有限公司	4,124,236.23	15.27	206,211.81
江西省旺中旺实业有限公司	3,177,488.85	11.77	158,874.44
南昌市亲新食品有限公司	2,372,080.00	8.78	118,604.00
华润万家生活超市（浙江）有限公司	1,948,412.05	7.21	97,420.60
合计	18,757,246.64	69.45	937,862.33

3、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720,531.89	85.50	12,857,644.52	98.6
1-2 年	2,822,045.07	13.62	181,965.16	1.40
2-3 年	181,964.91	0.88		
合计	20,724,541.87	100.00	13,039,609.68	100.00

（2）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杨声耀	11,438,848.00	55.20
余长发	3,824,439.39	18.45
尹长江	2,073,289.80	10.00
南昌市昌美彩印有限公司	904,278.43	4.36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91,498.13	1.89
合计	18,632,353.75	89.90

注：因本公司的子公司——正莲生物取得土地及房产所有权需通过淘宝网上拍得，若以公司名义充值竞拍款需花费 12 天（以公司名义充值，每天充值上限为 100 万，个人上限为 500 万）。该标竞拍时间即将结束，考虑到时间紧迫，故公司董事会决议并经股东大会追认，委托杨声耀代理本公司竞拍土地及房地产，并向杨声耀个人账户转款 11,438,848.00 元用于竞拍正莲生物的土地及房产之用。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54,921.12	100.00	338,576.26	7.12	4,416,344.86
1、账龄组合	4,754,921.12	100.00	338,576.26	7.12	4,416,344.86
2、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754,921.12	100.00	338,576.26	7.12	4,416,344.86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891,336.47	100.00	261,185.01	2.64	9,630,151.46
1、账龄组合	3,333,260.66	33.70	261,185.01	7.84	3,072,075.65
2、其他组合	6,558,075.81	66.30	-		6,558,075.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891,336.47	100.00	261,185.01	2.64	9,630,151.46

(2) 其他应收款分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792,081.83	189,604.10	5.00
1-2 年	522,398.15	52,239.82	10.00
2-3 年	354,000.00	70,800.00	20.00
3-4 年	86,441.14	25,932.34	30.00
合计	4,754,921.12	338,576.26	7.12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032,448.63	106,595.46	1.52
1-2 年	2,265,359.18	85,680.76	3.78
2-3 年	593,528.66	68,908.79	11.61
合计	9,891,336.47	261,185.01	2.64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柯燕平	公司维修及食堂备用金	1,117,998.38	1 年以内	23.51	55,899.92
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555,000.00	1 年以内	11.67	27,750.00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借款	75,325.14	1 年以内	1.58	3,766.26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借款	392,248.15	1-2 年	8.25	39,224.82
林凤	采购借支	454,041.00	1 年以内	9.55	22,702.05
赵乘来	采购借支	196,614.00	1 年以内	4.14	9,830.70
合计		2,791,226.67		58.7	159,173.75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460,792.22		33,460,792.22	16,446,582.25		16,446,582.25
在产品	134,619.22		134,619.22			
库存商品	8,352,828.13		8,352,828.13	4,224,670.17		4,224,670.17
发出商品	15,274,599.45		15,274,599.45	15,860,074.57		15,860,074.57
合计	57,222,839.02		57,222,839.02	36,531,326.99		36,531,326.99

(2) 存货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3) 期末存货不存在减值情形，故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公司产品春节前销售量较大，期末存货增加，主要是 2017 年的春节在 1 月份、2018 年的春节在 2 月份，2016 年末销售的春节货物大于 2017 年末的销售所致。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476.58	
合计	476.58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2)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明细

项目	投资成本(万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核算方法
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150.00	1,500,000.00		成本法
合计		1,500,000.00		

公司于2017年2月21日投资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1,500,000.00元,持有该公司股份0.5%。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3,608,960.00	287,925.94	223,074.36	122,590.71	220,871.40	14,463,422.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77,777.78	278,900.00	29,357.42	232,028.60	718,063.80
其中: (1) 购置		177,777.78	278,900.00	29,357.42	232,028.60	718,063.80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3,608,960.00	465,703.72	501,974.36	151,948.13	452,900.00	15,181,486.21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15,475.21	34,193.49	124,095.40	45,887.20	34,278.05	453,929.35
2. 本期增加金	430,950.38	36,460.52	52,749.93	18,715.90	55,339.61	594,216.3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办公设备	合计
额						
(1) 计提	430,950.38	36,460.52	52,749.93	18,715.90	55,339.61	594,216.3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46,425.59	70,654.01	176,845.33	64,603.10	89,617.66	1,048,145.69
三、减值准备						-
1. 年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
1. 年初账面价值	13,393,484.79	253,732.45	98,978.96	76,703.51	186,593.35	14,009,493.06
2. 期末账面价值	12,962,534.41	395,049.71	325,129.03	87,345.03	363,282.34	14,133,340.52

(2)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房产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用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贷款 1,900.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房产账面净值 1,240.26 万元。

(3) 本期增加小型客车（梅赛德斯-奔驰）一辆，原值 172,900.00 元，净值 156,474.50 元，尚未取得行驶证，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4) 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冷库	429,979.71		429,979.71			
合计	429,979.71		429,979.7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 产	本年其他减少 金额	年末余额
冷库	742,584.00		429,979.71			429,979.71
合计	742,584.00		429,979.71			429,979.71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冷库	57.90	57.90				自筹
合计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7,303,660.00	66,900.00	1,200.00	7,371,76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81,888.90	148,800.00	230,688.90
(1) 购置		81,888.90	148,800.00	230,688.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303,660.00	148,788.90	150,000.00	7,602,448.90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09,242.77	10,660.00		119,902.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87,273.33	28,037.52	11,250.00	226,560.85
(1) 计提	187,273.33	28,037.52	11,250.00	226,560.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96,516.10	38,697.52	11,250.00	346,463.62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初账面价值	7,194,417.23	56,240.00	1,200.00	7,251,857.23
2. 期末账面价值	7,007,143.90	110,091.38	138,750.00	7,255,985.28

11、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南昌市凯兴实业有限公司	4,104,973.45			4,104,973.45
合计	4,104,973.45			4,104,973.45

注：期末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918,333.33		380,000.00		538,333.33
园林工艺费	493,318.00		131,551.20		361,766.80
合计	1,411,651.33		511,551.20		900,100.13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367,536.12	373,756.89
合计	367,536.12	373,756.89

(2) 已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54,059.09	1,233,842.5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38,576.26	261,185.01
合计	1,792,635.35	1,495,027.52

14、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35,600,000.00	33,06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19,000,000.00	19,000,000.00
保证+抵押+质押	5,000,000.00	
信用借款	41,000.00	
合计	59,641,000.00	52,060,000.00

（1）保证借款

2017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南昌县支行借款 200.00 万元，签订流动借款合同，用于经营周转。该笔借款由杨声耀、林秋云提供保证。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5 日至 2018 年 1 月 4 日止。

2017 年 5 月 24 日，本公司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铁路支行借款 1,160.00 万元，签订流动借款合同，用于本公司购农副产品。该借款由南昌市胡老太食品实业有限公司、雷克辉、南昌市华恒吸塑实业有限公司、吴邦君提供保证。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23 日至 2018 年 5 月 22 日止。

2017 年 5 月 24 日，本公司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铁路支行借款 150.00 万元，签订流动借款合同，用于流动资金周转。该借款由南昌市胡老太食品实业有限公司、雷克辉、南昌市华恒吸塑实业有限公司、吴邦君提供保证。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23 日至 2018 年 5 月 22 日止。

2017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借款 450.00 万元，签订流动借款合同，用于经营周转。该借款由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市同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杨声耀、林秋云提供保证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7 月 3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17 年 11 月 14 日，本公司向南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铁路支行借款 400.00 万元，签订流动借款合同，用于购货，该笔借款为担保保证借款，由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担保有限公司担保保证，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 13 日至 2018 年 11 月 9 日止。

2017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铁路支行借款 1,000.00 万元，签订流动借款合同，用于流动资金周转；该借款由南昌市勇兴针织制衣有限公司、由南昌市胡老太食品实业有限公司、南昌市华恒吸塑实业有限公司、彭勇、李青、李辉、雷克辉、吴邦君提供保证；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止。

(2) 保证+抵押借款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8 月 8 日、2017 年 8 月 9 日，本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分别借款 1,300.00 万元、300 万元、300 万元，签订了流动授信借款合同，用于流动资金周转。该借款由本公司的房地产提供抵押，约定的还款日期分别为 2018 年 6 月 28 日、2018 年 6 月 28 日、2018 年 6 月 29 日。

(3)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2017 年 5 月 12 日，本公司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铁路支行借款 200.00 万元；2017 年 5 月 15 日，本公司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铁路支行借款 300.00 万元，签订流动借款合同，用于购买农产品。该两笔借款由张睿、李辉、林秋云提供二套商品房抵押，由李辉、吴邦君、林秋云提供股权质押，而且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杨声耀、林秋云、李辉、张睿提供保证。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8 日至 2018 年 4 月 25 日止。

(4) 信用借款

2017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与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贷款协议，获得贷款金额 12.3 万元，该借款为信用借款，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19 日至 2018 年 4 月 19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还清了 8.2 万元，剩余 4.1 万元，剩余款项已在 2018 年 1 月 20 日还清。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应付购货款	24,414,287.88	15,829,901.84
合计	24,414,287.88	15,829,901.84

(2) 期末余额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锡汇福源商贸有限公司	639,711.62	尚未结算
陈云英	627,728.26	尚未结算
林利华	305,951.00	尚未结算
古田县伟昌工贸有限公司	172,261.71	尚未结算
合计	1,745,652.59	

16、预收账款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预收销货款	564,527.53	77,669.85
合计	564,527.53	77,669.85

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99,114.02	11,255,385.53	11,176,166.91	1,778,332.6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1,090.89	124,128.78	119,976.50	75,243.17
合计	1,770,204.91	11,379,514.31	11,296,143.41	1,853,575.8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66,706.41	9,980,471.00	9,902,425.08	1,744,752.33
二、职工福利费	1,892.00	1,232,956.78	1,232,956.78	1,892.00
三、社会保险费	30,515.61	41,957.75	40,785.05	31,688.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119.99	36,484.32	35,876.43	27,727.88
工伤保险费	1,869.85	3,041.22	2,902.62	2,008.45
生育保险费	1,525.77	2,432.21	2,006.00	1,951.98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合计	1,699,114.02	11,255,385.53	11,176,166.91	1,778,332.6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7,946.33	121,420.26	117,280.28	72,086.31
2、失业保险	3,144.56	2,708.52	2,696.22	3,156.86
合计	71,090.89	124,128.78	119,976.50	75,243.17

18、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3,740,553.80	1,994,934.71
增值税	1,414,340.89	1,426,558.10
土地使用税	148,854.00	
个人所得税	105,984.78	106,259.70
房产税	7,405.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40.48	12,031.47
教育费附加	3,024.28	5,769.3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16.17	3,278.45
印花税	3,738.00	
合计	5,430,957.60	3,548,831.82

1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金拆入	17,643,243.10	16,969,748.55
往来款	777,687.96	1,047,013.95
合计	18,420,931.06	18,016,762.5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896,116.50	借款期限未到
张武松	399,887.10	借款期限未到
周兴	307,803.08	借款期限未到
合计	2,603,806.68	

2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99,992.00	799,992.00
合计	799,992.00	799,992.00

21、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466,722.52	1,200,048.52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466,722.52	1,200,048.52

2016 年 5 月 26 日，公司与仲利国际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签定委托贷款合同 240.00 万元，公司向其借款 24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5 月 26 日至 2019 年 5 月 26 日，公司支付 48.00 万保证金作为财产抵押担保，每月等额还本付息，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1,266,714.52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余额 799,992.00 元。

22、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杨声耀	4,650,000.00			4,650,000.00
林秋云	2,000,000.00			2,000,000.00
李辉	600,000.00			600,000.00
张凯	300,000.00			300,000.00
吴邦君	250,000.00			250,000.00
郑用荣	200,000.00			200,000.00
谭火生	300,000.00			300,000.00
赵文俊	200,000.00			200,000.00
骆子康	200,000.00			200,000.00
兰辉	100,000.00			100,000.00
南昌市同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00			1,2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23、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90,306.59			3,190,306.59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3,190,306.59			3,190,306.59

24、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6,203.52	784,040.55		970,244.07
合计	186,203.52	784,040.55		970,244.07

2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675,831.69	2,466,200.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75,831.69	2,466,200.8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90,253.30	877,510.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84,040.55	231,211.8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股改转入资本公积		-1,436,668.11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82,044.44	1,675,831.69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2,173,327.19	55,613,320.90	68,308,748.58	45,168,606.21
其他业务				
合计	92,173,327.19	55,613,320.90	68,308,748.58	45,168,606.21

（2）分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产品类别	本期收入	本期成本
蔬菜制品及食用菌制品类	16,505,179.12	10,904,528.87
炒货食品及坚果	9,220,698.12	5,282,333.23
水产品加工类	17,431,172.08	10,410,284.54
水果制品类	14,406,437.86	9,262,761.53
糖类	7,855,023.13	2,473,007.34
豆制品类	6,328,045.10	3,472,319.13
淀粉及淀粉制品	5,582,522.63	3,838,835.78
其他粮食加工品（谷物加工）类	13,065,499.21	8,998,859.21
其他	1,778,749.94	970,391.27
合计	92,173,327.19	55,613,320.90

(续)

产品类别	上期收入	上期成本
蔬菜制品及食用菌制品类	13,363,258.23	8,672,159.63
炒货食品及坚果	1,174,541.18	849,939.13
水产品加工类	20,275,882.72	14,476,125.95
水果制品类	13,669,574.35	9,885,123.30
糖类	8,561,319.37	5,136,301.41
豆制品类	3,598,669.24	1,967,160.11
淀粉及淀粉制品	1,288,555.93	825,163.58
其他粮食加工品（谷物加工）类	5,871,415.55	3,109,765.05
其他	505,532.01	246,868.05
合计	68,308,748.58	45,168,606.21

(3) 按地区分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

地区	本期收入	占比	上期收入	占比
省内	59,904,580.96	64.99	50,001,342.92	73.20
省外	32,268,746.23	35.01	18,307,405.66	26.80
合计	92,173,327.19	100.00	68,308,748.58	100.00

(4)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金额前五名客户明细如下：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西洪客隆百货投资有限公司	28,766,935.58	31.21
武汉大润发江汉超市发展有限公司	13,869,112.43	15.05
昆山润华商业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分公司	5,857,138.08	6.35
上海东谦贸易有限公司	4,194,804.98	4.55
华润万家生活超市（浙江）有限公司	3,042,639.86	3.30
合计	55,730,630.93	60.46

2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土地使用税	148,854.00	112,640.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835.02	35,534.98
教育费附加	27,135.41	21,329.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933.93	12,679.83

印花税	10,221.00	1,606.49
房产税	7,405.20	
契税		341,247.00
合计	256,384.56	525,038.38

28、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工资及附加费	5,169,762.80	4,671,410.61
业务费	5,118,319.23	2,803,149.14
运输费	955,999.99	457,995.28
差旅费	185,365.58	38,088.20
招待费	180,561.92	31,112.00
车辆费	83,571.79	64,304.71
社会保险费	53,647.21	37,980.77
办公费	33,150.09	82,579.02
固定资产折旧费	83,956.66	
广告费	18,672.17	354,022.90
电商销售佣金	9,257.00	30,187.44
其他费用	9,125.35	7,624.40
合计	11,901,389.79	8,578,454.47

29、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研发费用	3,459,617.88	
工资	1,239,925.00	1,459,823.10
福利费	1,143,522.98	987,477.88
招待费	860,945.31	184,954.75
长期待摊费用	511,551.20	511,551.20
差旅费	442,491.69	310,163.42
办公费	244,814.21	179,730.00
车辆费	242,040.89	158,119.88
服务费	221,752.45	1,135,992.94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217,810.85	115,712.77
社会保险费	101,778.37	105,949.04

固定资产折旧费	94,436.83	271,586.28
工伤赔偿	80,692.40	
水电费	63,097.41	134,784.86
上市挂牌费	36,163.52	
存货管理不善损失费	-	559,056.43
其他费用	501,492.20	815,403.53
合计	9,462,133.19	6,930,306.08

30、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支出	4,851,578.28	3,149,480.05
减：利息收入	86,990.44	1,329.25
汇兑损失		
手续费	47,123.36	11,156.60
担保费用	76,500.00	
合计	4,888,211.20	3,159,307.40

3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坏账准备损失	297,607.83	502,217.25
合计	297,607.83	502,217.25

32、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企业改制上市挂牌奖励	2,300,000.00		2,300,000.00
新增纳入统计范围的以上工业企业和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	30,000.00		30,000.00
合计	2,330,000.00		2,330,000.00

政府补助明细列示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改制上市挂牌奖励	2,300,000.00		收益相关
新增纳入统计范围的以上工业企业和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	30,000.00		收益相关
合计	2,330,000.00		

2017 年 9 月，根据南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南昌县鼓励企业改制上市挂牌暂行办法》通知（南政办发[2017]66 号），挂牌企业给予奖励。该奖励款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由南昌县金融管理办公室转款补贴给本公司共计 230 万元。

2017 年 9 月，根据洪府发（2015）14 号文件，南昌县（小蓝经开区）落实江西省成本优环境 80 条政策措施解读汇编第 70 条，省财政对新纳入统计范围的规上工业企业、限上商贸流通企业、规上服务业企业和资质内建筑业予以奖励。该奖励款于 2017 年 9 月 7 日由南昌县商务局转款补贴给本公司共计 3 万元。

3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贴		385,294.40	
废品回收	7,138.00	2,087.00	7,138.00
转让超市入场费利得		82,652.32	
其他	1,101.40	1,692.20	1,101.40
合计	8,239.40	471,725.92	8,239.40

政府补助明细列示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省级龙头企业奖励资金		300,000.00	收益相关
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扶贫困难职工补贴款		5,000.00	收益相关
新增纳入统计范围的以上工业企业和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		60,000.00	收益相关
2016 年第三季度企业贷款贴息		20,294.40	收益相关
合计		385,294.40	

3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自然损毁损失		58,646.13	
罚款及支出	92,450.00	37,536.47	92,450.00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5,080.00		5,080.00
合计	97,530.00	96,182.60	97,530.00

35、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98,515.05	1,464,676.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6,220.77	43,566.74
合计	1,904,735.82	1,508,243.45

3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政府补贴款	2,330,000.00	471,708.71
营业外收入	8,239.40	
利息收入	1,222.44	1,329.25
保证金		895,500.00
往来款	5,356,862.10	5,355,181.24
合计	7,696,323.94	6,723,719.2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期间费用及营业外支出	11,067,477.96	5,641,522.67
往来款	489,772.74	3,471,932.00
合计	11,557,250.70	9,113,454.67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	202,555.55	
合计	202,555.55	

(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到的贷款贴息	85,768.00	
收回借款保证金	360,000.00	

拆入资金	73,218,759.92	28,756,963.59
合计	73,664,527.92	28,756,963.59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支付的担保费	76,500.00	
支付借款保证金		360,000.00
支付个人拆入资金	72,545,265.37	37,897,940.03
合计	72,621,765.37	38,257,940.03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090,253.30	2,312,118.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7,607.83	502,217.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4,216.34	271,586.28
无形资产摊销	226,560.85	51,028.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1,551.20	511,551.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42,310.28	3,149,480.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20.76	-125,554.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895,635.76	-15,864,943.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04,102.14	-3,230,775.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862,576.20	12,617,126.1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9,763.14	193,835.0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4,300.76	60,704.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704.21	213,108.3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596.55	-152,404.11

3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制原因
其他应收款-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467,573.29	贷款抵押的资产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4,017,154.08	贷款抵押的资产
无形资产-土地	7,255,985.28	贷款抵押的资产
合计	21,740,712.65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报告期新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子公司	经营范围	注册地	投资成本（万元）	持股比例（%）
广昌县正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富硒白莲、富硒食用菌的研发、种植、加工、销售。	江西广昌县	500.00	100.0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核算方法
				直接	间接		
南昌市凯兴实业有限公司	江西	南昌市	批发、零售	100.00		购买取得	成本法
广昌县正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	广昌县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成本法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控股股东情况

共同实际控制人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杨声耀	46.50	46.50
林秋云	20.00	20.00

注：杨声耀与林秋云为夫妻关系。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南昌市凯兴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	批发、零售	500	预包装食品的批发、零售；五金工具、机电产品、建筑材料销售
广昌县正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昌县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00	富硒白莲、富硒食用菌的研发、种植、加工、销售。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西省雅华工业陶瓷有限公司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南昌市同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超过 5%的股东
陕西林峰商贸有限公司	杨声兵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昌华恒吸塑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吴邦君控制的其他企业
李辉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持股超过 5%股东
未文强	监事
林珠云	实际控制人林秋云姐姐
林振联	实际控制人林秋云哥哥
杨声兵	实际控制人杨声耀弟弟
杨白琼	杨声兵配偶
兰辉	公司股东、财务负责人
张凯	公司股东、董事会秘书
吴邦君	公司监事会主席
郑用荣	监事
骆子康	董事
赵文俊	董事
谭火生	董事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向关联方销售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本期数	上期数
南昌市华恒吸塑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89,881.62	
杨白琼	货款	44,429.87	
杨声兵	货款	13,005.41	
林秋云	货款	5,668.20	
李辉	货款	4,383.98	
兰辉	货款	3,380.58	
合计		160,749.66	

②向关联方采购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本期数	上期数
林振联	货款	5,134,581.56	9,070,100.00

以上关联方购销均采用市场公允价格。

(2) 关联担保情况

关联担保情况参见本附注六、15、“短期借款”项下的注释。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①关联方拆出资金情况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借出	归还	借出	归还
其他应收款：				
南昌华恒吸塑实业有限公司	7.80	1,193,950.00	1,193,942.20	
陕西林峰商贸有限公司		1,337,651.03	2,200,000.00	862,348.97
杨声耀	4,873,334.19	6,171,041.17	15,692,296.61	37,091,020.29
张凯		827,000.00	827,000.00	
吴邦君	40,965.36	551,565.36	96,000.00	312,565.36
杨声兵	234,080.00	519,228.25	348,700.00	91,001.75
杨白琼	320,300.00	512,317.71	510,420.00	318,402.29
未文强	70,000.00	276,192.00	121,192.00	
林秋云	629,642.80	805,436.30	233,950.00	190,924.00
骆子康	-	4,000.00	4,000.00	
李辉	3,202,035.42	3,879,139.87	684,678.70	326,705.00
林珠云			271,800.00	272,610.00
兰辉	16,421,037.86	16,566,449.16	14,044,325.49	14,053,943.11

龚翔	1,707,021.11	1,963,823.00		
----	--------------	--------------	--	--

②关联方拆入资金情况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借入	归还	借入	归还
其他应付款：				
林振联		746.00	746.00	
李辉	610,000.00	781,978.70	481,978.70	
林珠云		56,671.50	97,032.00	810.00
杨声耀	909,896.59	793,033.00	249,793.00	249,793.00
林秋云			50,924.00	50,924.00
兰辉	1,111,972.84	1,562,733.56	1,346,646.56	163,113.00
骆子康			500,000.00	504,000.00
陕西林峰贸易有限公司	1,050,480.00	1,050,480.00		
龚翔	18,486,844.76	24,011,503.25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杨声耀	240,000.00	197,928.00
兰辉	83,380.00	75,504.00
林秋云	99,600.00	92,026.00
合计	422,980.00	365,458.00

5、关联方交易余额

关联方名称及项目	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南昌华恒吸塑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49,746.60	
预付账款：			
杨声耀	正莲生物购地款	11,438,848.00	
南昌华恒吸塑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货款	14,992.20	
林振联	采购货款		2,841,425.00
其他应收款：			
杨声耀	资金拆借		1,297,706.98
林秋云	资金拆借		175,793.50
杨声兵	备用金、资金拆借	33,000.00	282,148.25

兰辉	备用金、资金拆借		153,644.30
林珠云	备用金	8,666.50	
张凯	资金拆借		827,000.00
杨白琼	资金拆借		192,017.71
吴邦君	资金拆借		510,600.00
未文强	备用金、资金拆借		206,192.00
骆子康	资金拆借		4,000.00
陕西林峰商贸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1,337,651.03
李辉	资金拆借		678,945.20
南昌华恒吸塑实业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1,193,942.20
江西雅华工业陶瓷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80.00	
龚翔	资金拆借	1,375.41	258,177.3
应付账款：			
南昌华恒吸塑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款	160,658.00	
林振联	采购款	501,042.00	
预收账款：			
兰辉	货款	349.60	
林秋云	货款	320.00	
其他应付款：			
杨声耀	资金拆入	116,863.59	
兰辉	资金拆入	789,399.59	
李辉	资金拆入	559,651.08	481,978.70
林珠云	代垫公司款	25,106.00	81,777.50
林秋云	资金拆入	106,397.59	
林振联	资金拆入		746.00
龚翔	资金拆入		5,524,658.49

十、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无。

十一、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1、或有事项

2017 年 9 月 7 日经董事会会议决议，本公司与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签订担保合同，为非关联方南昌市胡老太食品实业有限公司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在担保额度内以实际发生的债务承担担保责任。

本公司此项为南昌市胡老太食品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前提条件是，南昌市胡老太食品实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7 年 5 月 24 日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铁路支行借款 1,310.00 万元提供了担保。

2、重大承诺事项

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因经营发展需要，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正莲生物拟在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竞拍广昌县人民法院拍卖的江西省兴林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厂房土地，其中土地面积为 36096.98 平方米，地面建筑约为 19732.06 平方米，竞标价为 1143.8848 万元，最终价值以最后广昌县人民法院公告为准。

除上述情况外，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1,677,383.15	100.00	1,182,582.33	5.46	20,494,800.82
1、账龄组合	21,677,383.15	100.00	1,182,582.33	5.46	20,494,800.82
2、其他组合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1,677,383.15	100.00	1,182,582.33	5.46	20,494,800.82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1,130,022.10	100.00	978,942.24	4.63	20,151,079.86
1、账龄组合	17,515,510.48	82.89	978,942.24	5.59	16,536,568.24
2、其他组合	3,614,511.62	17.11			3,614,511.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1,130,022.10	100.00	978,942.24	4.63	20,151,079.86

(2) 应收账款分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893,560.57	1,044,678.03	5.00
1-2 年	635,017.48	63,501.75	10.00
2-3 年			
3-4 年			
4-5 年	148,805.10	74,402.55	50.00
合计	21,677,383.15	1,182,582.33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667,982.92	852,673.57	4.13
1-2 年	61,715.43	6,171.54	10.00
2-3 年			

3-4 年	400,323.75	120,097.13	30.00
合计	21,130,022.10	978,942.24	4.63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大润发江汉超市发展有限公司	3,528,175.33	16.27	176,408.77
江西洪客隆百货投资有限公司	3,465,516.05	15.99	173,275.80
江西省旺中旺实业有限公司	3,177,488.85	14.66	158,874.44
南昌市亲新食品有限公司	2,372,080.00	10.94	118,604.00
华润万家生活超市(浙江)有限公司	1,948,412.05	8.99	97,420.60
合计	14,491,672.28	66.85	724,583.61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655,829.24	100.00	269,179.01	1.62	16,386,650.23
1、账龄组合	3,549,736.21	23.39	269,179.01	7.58	3,280,557.20
2、其他组合	13,106,093.03	76.61			13,106,093.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6,655,829.24	100.00	269,179.01	1.62	16,386,650.2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653,042.03	100.00	234,074.37	2.42	9,418,967.66
1、账龄组合	2,861,847.86	29.65	234,074.37	8.18	2,627,773.49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2、其他组合	6,791,194.17	70.35			6,791,194.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653,042.03	100.00	234,074.37	2.42	9,418,967.66

(2) 其他应收款分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026,636.92	132,692.85	0.95
1-2 年	2,246,651.18	51,333.82	2.28
2-3 年	296,100.00	59,220.00	20.00
3-4 年	86,441.14	25,932.34	30.00
合计	16,655,829.24	269,179.01	1.62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115,163.89	86,564.82	1.07
1-2 年	944,349.48	78,600.76	8.32
2-3 年	593,528.66	68,908.79	11.61
合计	9,653,042.03	234,074.37	2.42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明细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柯燕平	公司维修及食堂备用金	1,007,998.38	1 年以内	6.05	50,399.92
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555,000.00	1 年以内	3.33	27,750.00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借款	392,248.15	1-2 年	2.36	39,224.82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借款	75,325.14	1 年以内	0.45	3,766.26
赵乘来	采购借支	196,614.00	1 年以内	1.18	9,830.70
林凤	采购借支	182,891.00	1 年以内	1.10	9,144.55

合计		2,410,076.67		14.47	140,116.25
----	--	--------------	--	-------	------------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100,000.00		5,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5,100,000.00		5,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凯兴实业	100,000.00			100,000.00		
正莲生物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00,000.00	5,000,000.00		5,100,000.00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279,236.64	52,770,990.12	68,308,748.58	45,168,606.21
其他业务				
合计	81,279,236.64	52,770,990.12	68,308,748.58	45,168,606.21

(2) 分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产品类别	本期收入	本期成本
蔬菜制品及食用菌制品类	15,526,461.32	11,435,480.25
炒货食品及坚果	6,254,221.58	4,125,814.36
水产品加工类	18,328,154.26	12,552,481.73
水果制品类	16,318,425.41	11,342,540.65
糖类	4,502,338.93	326,154.20
豆制品类	6,201,452.71	3,438,228.82
淀粉及淀粉制品	1,132,156.23	779,254.15
其他粮食加工品（谷物加工）类	11,440,366.01	7,914,820.14

其他	1,575,660.19	856,215.82
合计	81,279,236.64	52,770,990.12

(续)

产品类别	上期收入	上期成本
蔬菜制品及食用菌制品类	13,363,258.23	8,672,159.63
炒货食品及坚果	1,174,541.18	849,939.13
水产品加工类	20,275,882.72	14,476,125.95
水果制品类	13,669,574.35	9,885,123.30
糖类	8,561,319.37	5,136,301.41
豆制品类	3,598,669.24	1,967,160.11
淀粉及淀粉制品	1,288,555.93	825,163.58
其他粮食加工品（谷物加工）类	5,871,415.55	3,109,765.05
其他	505,532.01	246,868.05
合计	68,308,748.58	45,168,606.21

(3) 按地区分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

地区分类	本期收入	占比（%）	上期收入	占比（%）
省内	57,721,342.42	71.02	50,001,342.92	73.20
省外	23,557,894.22	28.98	18,307,405.66	26.80
合计	81,279,236.64	100.00	68,308,748.58	100.00

(4)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金额前五名客户明细如下：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西洪客隆百货投资有限公司	15,959,296.96	19.64
南昌市凯兴实业有限公司	15,034,205.85	18.50
武汉大润发江汉超市发展有限公司	11,086,769.51	13.64
上海东谦贸易有限公司	4,194,804.98	5.16
华润万家生活超市（浙江）有限公司	3,042,639.86	3.74
合计	49,317,717.16	60.68

十五、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数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290.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32,361.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908,347.99	

2、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21	1.01	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71	0.82	0.82
-------------------------	-------	------	------

十六、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

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3 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江西正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